

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
育局

填 报 人：朱婷婷

联系电话：0751-2299218

填报日期：2021.8.15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1. 部门成立时间、职能定位及变化过程。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成立于2019年3月,由原新丰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新丰县旅游局、新丰县体育局三个单位合并新组建成立,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单位,主要职责是:

(一)拟订全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政策措施,起草全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规范性文件。

(二)统筹规划全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事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体育融合发展,指导监督全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安全生产相关工作,推进文化、旅游、体育体制机制改革,推进广电领域改革。

(三)拟订全县文化、旅游、体育人才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高素质专业化人才队伍建设。

(四)管理全县性文化、体育活动,统筹协调指导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设施建设。负责全县旅游整体形象打造及宣传推广,促进文化、旅游、体育产业对外合作和市场推广,指导、推进全域旅游。

(五)指导、管理全县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六)负责公共文化、体育事业发展,推进全县文化、广电、体育公共服务体系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推进文化、广电、旅游、体育行业信息化建设,深入实施文化、广电、体

育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体育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七)负责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八)统筹规划文化、广电、旅游、体育产业，组织实施文化、旅游、体育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旅游、体育产业发展。

(九)贯彻执行文化、旅游、体育市场开发战略，指导促进文化、旅游、体育市场发展，对全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相关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和标准化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市场。

(十)组织开展全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文化、文物、出版物、广电、电影、旅游、体育等市场违法行为，维护市场秩序。承担“扫黄打非”有关工作任务。

(十一)指导、管理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与推广宣传，组织相关大型交流活动，推进区域文化、旅游、体育交流合作与科技创新发展。

(十二)指导、管理全县文物和博物馆工作，组织协调文物保护和考古项目实施，推动完善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全县世界文化遗产项目申报及中国世界文化遗产地管理工作。协同相关部门开展历史文化名城（镇、村）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负责对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

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监管境外落地电视频道和卫星电视、境外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负责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协调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负责推进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协调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组织实施公共服务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

(十四)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以及在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广播电视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指导实施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组织全县广播电视机构开展广播电视统计工作。

(十五)制定本县群众体育发展规划，指导推进全民健身计划实施。指导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员工作。

(十六)统筹规划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负责本县承办的市级以上比赛有关工作。

(十七)负责本县体育彩票管理工作，以及县级体育彩票公益金的具体管理工作，负责对全县范围内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活动进行监督检查。

(十八)完成县委、县政府以及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交办的其他任务。包括部门成立时间、职能定位及变化过程、部门人员机构构成和内控、上下级管理机制等。

2. 部门人员机构构成和内控。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内设办公室、行政审批股、市场发展股、公共服务股、群

竞体育股、广播电视股、执法大队、人事财务股 8 个股室，行政编制 20 名（其中行政执法编 8 名），政府购买服务编 3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3 名，正股级职数 8 名；目前在职人员 24 名、退休人员 14 名。

下属事业单位包括：新丰县文化馆、新丰县图书馆、新丰县博物馆、新丰县旅游质量监督管理局和新丰县业余体校等五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部门共计 4 个独立核算单位，分别为：新丰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机关、新丰县文化馆、新丰县图书馆、新丰县文化馆。

我单位历来重视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建设及监督，加强财务管理，强化财务监督，增强法纪观念，遵守规章制度。为保证财务管理工作规范有序进行，2020 年我们加强内部控制和监督。对各项资金的管理、经费收支审批等均作了明确规定，正确组织资金的筹集、调度和使用。切实做好厉行节约工作，全面落实各项管理制度要求，努力降低行政成本。严格公务接待费、差旅费、会议费和培训费审核审批程序，加强对公务用车的管理，会议费和培训费严格按年初计划和制度规定的标准执行。各项费用严格履行程序，“三公”经费较好地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三）上下级管理机制。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是全额拨款预算单位，为正科级单位。单位建立了良好的沟通和反馈机制。建立健全规范的制度保障系统，可以使各类信息能上传下达，相互协调，提高工作效率和效能。增强各部

门之间的沟通，了解各部门的基本情况与相关的需求。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0年，我局以“岭南避暑胜地”为旅游发展定位，全力提升文化设施水平，将文化馆、图书馆达到国家二级馆以上标准。与省旅控集团签订三年合作协议，打造“越野新丰”品牌，举办有影响力的国际国家级越野赛事。同时，加强旅游产业融合，全力推动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把新丰打造成为“粤港澳大湾区的生态客厅”、“珠三角游客喜爱的旅游目的地”，成为粤北山区对接珠三角前沿。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推进旅游项目建设。跟进云髻山、大风门、雪山国际旅游度假区、岭南红叶世界等项目建设，加强与各部门的联系，积极协调项目存在问题，推进项目建设。

2. 策划文旅体活动。集中资源，重点发力，打造品牌，充分利用文化旅游体育现有的本土资源，举办枫叶节、樱花节、旅游文化节等节庆活动，继续做好体育越野赛事、青少年“梦想系列”群众性文化品牌活动的举办，打造地方特有的品牌活动，形成常态化、持续性、辐射性。

3. 提升公共文化旅游体育服务水平

一是完善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制建设，推进体育馆升级改造建设工程，加强培育本土特色文化精品；二是加大对我县文艺爱好者的作品创作培训，丰富基层群众文化生活，举办日常群众文化活动，开展品牌群众文化活动，强化文艺创作，主动参与上级组织的群众文化活动，充实群文工作队伍；三

是推进“厕所革命”，继续加快旅游厕所的建设；四是完成风度书房建设任务，提升镇（街）综合文化站服务效能。

4. 开展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工作。全面提升旅游公共服务，优化旅游供给体系，推动“旅游+”模式，加强产业融合，完善旅游秩序与安全保障等工作。

5. 加强“岭南避暑胜地”旅游品牌宣传。通过多渠道的宣传，提升新丰县旅游品牌形象。

6. 加强文旅市场监管，落实安全生产工作。联合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工作，打击涉黄涉非、涉黑涉恶以及其他违法行为，学习借鉴其他县（区）先进的监督管理经验，强化对文旅企业的监管力度，指导企业规范经营。指导做好龙洲大酒店、君悦酒店等申请三星级饭店评定工作。

7. 加强青少年体育训练，提高体育竞技水平，参加市十青少年锦标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预算收支情况：2020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974.66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预算收入，其中基本支出为 508.66 万元，项目支出为 466 万元，预算收入比上年减少 474.33 万元，下降 32.74 %。2020 年决算总收入 2083.8 万元，较预算增加 1109.14 万元，总支出 208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1.77 万元，占总支出的 27.44%；项目支出 1512.03 万元，占总支出的 72.56%。总收入比去年决算数减少 867.8 万元，下降 29.4%。

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2020年预算总收入与决算收入相差-1109.14万元，差异产生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收入只包含了县级预算批复的公用经费和县级项目经费，决算收入包括了2020年中央、省、市下达的各类专项资金收入，我局文化、旅游和体育方面的的上级专项资金较多，因此决算支出和预算收入的差额较大。

二、绩效自评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

1、财务管理状况、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及资金使用合规性。县文广旅体局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对财务进行管理，资金的支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经费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预决算信息公开性。部门预决算信息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内予以公开。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2、执行管理情况。本单位预算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安排支出主要用于保障该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本单位承担的相关工作展开。在收到财政下达的各类款项后，按照资金的用途使用，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按照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支付。

3、资产管理情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局年末资产总额2333.59万元，负债总额72.14万元，净资产2261.45万元。固定资产合计3013.68万元，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2067.89 万元。2020 年我局按县财政的要求，做好资产系统的登记，核对了固定资产，做到了账实相符，进一步完善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我局办公室负责固定资产的购买、处置，人事财务股负责登记和入账。购买固定资产时需明确购买资产的原因、数量和用途，经领导审批后交办公室，办公室履行政府购买手续按规定流程购买，经验货后送达资产申报人。人事财务股及时登记固定资产明细表及资产系统，并将资产发票进行入账处理。

4、管理制度健全性。为规范财务管理，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文广旅体局制定了《新丰县文广旅体局单位内控建设具体内容》、《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财务管理制度》、《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制度》、《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预算管理制度》、《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支出管理制度》、《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收入管理制度》、等制度。

5、人员管理状况。根据工作需要，局党组选人用人工作中严格遵守局《条例》的有关规定，严把用人标准关、严守程序操作关，坚持以民主集中制为原则，认真把握好动议、民主推荐、考察、讨论决定、任职等选人用人关键环节，认真落实任前公示制度和任前廉政谈话制度。在选人用人工作中，没有突击提拔调整、个人决定任免、带病提拔等违规情况。

6、风险控制。由我局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定期对财务账簿、资金、单据进行日常检查和监督管理。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我局严格按照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县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和《关于开展 2020 年县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工作安排，组织机关有关股室和直属单位，认真学习通知精神，对 2020 年度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开展自评。严格对照绩效计划中所定项目目标和指标，按照统一的评价标准和原则，对项目效果和管理情况进行了比较和综合评价，对纳入绩效评价范围的专项项目资金的绩效预算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自评，绩效自评率 100%。通过实施以结果为导向、以绩效提高为目标的一系列管理措施，有效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1、预算配置情况

①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2020 年末财政供养人员编制数为 31 人，财政预算编制人数为 30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96.77%。

②“三公经费”变动率：2020 年“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12.60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13.96 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为-9.74%，从上述数据反映，2020 年“三公经费”较上年有所减少。

2、预算执行情况

① 预算完成率：2020 年初预算 974.66 万元，2020 年决算完成支出为 2083.80 万元，预算完成率为 213.80%。

② 公用经费控制率:2020 年预算安排公用经费为 52.31 万元, 本年实际支出公用经费为 48.99 万元, 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3.65%。

③ “三公”经费执行和控制情况: 2020 年度加强内部管理, 推行厉行节约,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为 14.5 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 万元, 公务接待费 8.5 万元。“三公”经费决算数 12.6 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 公务接待费 6.6 万元; 比预算数 14.5 万元减少 13.1%。

④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2020 年我单位依法在规定时间内将预决算信息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 接受社会大众监督。

3、工作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2020 年, 在县委、县政府和省、市文广旅体管理部门的坚强领导和全县文广旅体系统工作人员的奋斗下, 新丰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克服体制机制改革困难、行业不稳问题易发以及新冠疫情等不利因素的影响, 凝心聚力、攻坚克难、真抓实干, 圆满完成了年度各项目标任务。

① 扎实推进文旅重点项目建设。一是推进云髻山、大风门、马拉松、新丰江源建设。云髻山旭日旅游开发项目正在完善控制性详细规划工作; 大风门旅游度假酒店项目正在加快主体工程装修等基础设施建设, 1-9 月累计完成投资 3250

万元，占年度计划 65%；马拉松体育度假小镇项目已经进入商务楼转让挂网和确定征拆范围等实质性工作；新丰江源温泉谷项目开始启动项目规划范围现场核查工作。二是推进旅游厕所和厕所开放联盟工作。今年新建旅游厕所 12 座。新增开放联盟单位 22 家，完善开放联盟广告标识标牌，重新安装标识牌 85 家。

②全面提升文旅产业影响力。推荐云髻山、云天海、樱花峪等 5 个景区申报省、市研学基地；规划设计 3 条集观光休闲、旅居度假等功能一体的旅游线路申报广东省第二批乡村旅游精品线路；开展蒲昌艾糍、松山米酒、鹅醋钵等非遗项目摸底调查工作；推进“黄磔镇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拍摄黄磔旅游宣传片，打造 G220 旅游观光大道等；指导樱花峪、仙堂山、岭南红叶世界等打造 3A 级景区，现已提交申报材料；加大旅游品牌宣传力度，联合南方卫视拍摄制作乡村旅游精品线路专题宣传片并在南方卫视《潮流假期》栏目播出。举办第 13 届中国·岭南（新丰）樱花节、新丰人游新丰、我为新丰旅游代言、“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暨第二届遥田荷花节等旅游文化节系列和第十四届枫叶节暨 2020 年越野新丰·山地越野赛事等特色节庆活动，提高新丰县旅游品牌的影响力。

③稳步推进文旅体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一是推进文化设施建设。馆站达标升级工作稳步推进，目前各镇（街）按二级站要求完成图书增配和实现镇村图书通借通还、95%的功能室完成修缮与制度上墙；完成雪峒村等综合性文化服务中

心提升；推进“两中心”（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旅游服务中心）融合，选点在黄磔镇的“三中心”（文、旅、体）示范点初步建成；推进3间风度书房建设。完成回龙风度书房已、文体广场和马头风度书房的建设；二是推进旅游设施建设。150万省级涉农资金用于丰城街道蔬东坡农场、马头镇潭石村等10座旅游厕所建设，是历年来省级奖补资金最多的一年。三是推进体育设施建设，推进体育馆升级改建工程；推进社会足球场建设，其中5人制足球场已竣工，11人制足球场完成建设选址。

④大力举办文旅体活动。旅游方面，组织“新丰人游新丰”、“我为新丰旅游代言”、“云游韶关·新丰站”、“东莞新丰旅游日”、“中国旅游日”、“全域旅游在行动·广东人游广东”健康出行季带货直播（新丰站）、“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暨第二届荷花节等活动。其中，“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活动邀请南方卫视潮流假期栏目线上直播，一个半小时内观看人数超340万人次。推出我县首批“吃喝玩乐游娱购”的福利年卡活动，刺激文旅经济；文化方面，开展2020年“我最ok”广东全民才艺大比拼（新丰分赛区），决赛金银铜共获奖10人；开展“同饮一江水”2020广东劳动者歌唱大赛（新丰赛区），周赛金银铜共获奖11人，其中2名选手代表新丰参赛获得优秀奖；体育方面，开展“全民健身日”系列活动启动仪式暨徒步活动，指导协会开展篮球联赛、五人足球赛及太极拳展示活动。

⑤加大行业市场监管力度，规范文旅体市场。强化对无

证经营文化娱乐场所等违规行为依法进行查处，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14份，处理18宗文旅市场咨询与投诉；7月底我局与旅游巡回法庭走访云天海等重点景区，现场协助解决相关疫情投诉2宗；实施便民服务，受理行政审批案件15宗，办结15宗，完成我县第1家持证合法游泳池（东瓜坑游泳池）审批；严守安全播出，做好重要保障期间广播电视安全播出任务。

我县景区、星级饭店、旅行社、泳池、文化娱乐场所等已正常经营，前三季度共出动执法检查1452人次，检查景区、旅行社、酒店、网吧、KTV、泳池等企业2280家次。同时在云髻山景区开展2场“文明旅游·我们的节日”文明旅游宣传活动，提升旅游形象。假日旅游市场秩序良好，未接到咨询投诉电话，无安全事故报告。

⑥提升旅游竞争力，启动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工作。制定《新丰县全域旅游创建实施方案》，成立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工作领导小组，开展前期调研、规划设计等工作。

⑦加强我县各项目运动员训练，搭建（建设）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培养体，提高我县运动员的竞技水平，培养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组队参加2020年韶关市青少年锦标赛，在射击、羽毛球、皮划艇举重、田径等5个项目中获得41枚奖牌（13金12银16铜）。

（三）自评结论。涉及部门年度工作与部门职能、规划的相关程度判断，部门整体制度保障的完善程度，部门资金内部管理机制的健全程度，部门整体资源配置水平和能力

等。

2020年我局在加强预算编制环节的基础上，加强预算执行监管和执行结果评价，将财政监督渗透到预算管理的事前、事中、事后各个环节。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一）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项目单位虽然设立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但目标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

2、预算的合理性和执行力度还需加强。

3、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分配不均，支出进度较慢。主要原因在于一是部分项目签订合同后，迟迟不能验收，导致尾款无法拨付；部分项目因工作调整，导致进度放慢；二是因新冠疫情影响，文体活动和旅游宣传活动未能按计划正常开展；三是我单位大部分文体活动和旅游节庆活动均计划于下半年或者第四季度举办，导致上半年的支出进度较慢。

（二）改进的方向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加强预算编制管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科学规划预算编制工作，编制范围尽可能地全面、不漏项，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在费用报账支付时，严格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加强项目支出调度，加强项目开展事前事中事后的跟踪和支出进度的控制，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科学、合理安排支出项目。进一步提高支出效率。一是项目立项过程中，要结合重点工作进行调整，尽量避免因重点工作调整导致的项目进度放慢。二是目前仍存在审批周期较长、审批程序较为繁琐等问题，偶有出现项目结束，资金仍然不能支付到位的情况，不利于我县文旅产业项目谋划立项和实施。建议进一步简化专项资金审批程序，提高项目实施效率。